

專案質詢

8-2-17-1134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

中華民國102年1月9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退休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的爭議，籲請政府應審慎而鄭重處理，莫要造成難以彌償的後果。在自由民主體制中，社會才彥若願意進入軍公教的行業，一方面是源於政府可支付較一般社會職場更有競爭力的薪給與福利，另一方面是整個社會環境氛圍使當軍公教人員能具有「國家干城」的光榮感。但長期以來，台灣的軍公教卻一直歸屬弱勢，其主要原因是政府遷台後的族群失衡所致，「軍公教」儼然成了與「外省人」或「統治階層」混淆不清的概念；以軍人為例，甚少人感念他們出生入死的保國衛民，一句「老芋仔」即是輿論對那些孑然一身、孤苦一生老兵們的殘酷評價。退休軍公教人員的年終慰問金，是過去政府「沒有財力提升軍公教待遇」的產物；如今的問題，應當是如何秉承政府應有的信賴保護，來讓所謂「名不正言不順」合制，另再研討今後退休軍公教人員是否應有年終慰問金？若然，則更應予以法制。倘能如此，國家支付得光明正大，軍公教也領得心安理得。然軍公教人員亦應當共同維持一個「社會棟樑／國家干城」的品質水準，如此，社會對其待遇上的「相對剝奪感」必能降低，而軍公教的社會光榮感亦可因此相對提升。本席期盼政府應合情、合理、合法地處理退休軍公教年終慰問金的課題，而不是凌遲羞辱軍公教及撕裂族群造成社會對立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軍公教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事件延燒，日前全教總會召開「再怎麼改革，也不能這樣污辱教師」記者會，指軍公教與勞工一樣，都是被人聘僱，不是社會的敵人，近期被污名化，年終慰問金被操弄成階級對立。全教總副理事長吳忠泰說，有心人士以退休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沒有法源依據，要求刪除預算，同理，教職人員的薪水因立法延宕，目前也缺乏法源，「是不是也要停發」？公立醫院醫師獎勵金也沒有法源，是否也要追查？軍公教的退休金與勞工的退休金一樣，都是雇主給受僱者的退休保障，只是軍公教的雇主是政府，但軍公教卻因此受污辱，「污辱軍公教就可以救勞保嗎」？更尷尬的是，這把火讓政府舉足無措，不論什麼決定都得挨罵，卻不敢拍板決定。
- 二、任何問題的發生都有其根源，其源由愈遠久，時空背景與現實環境就愈顯衝突，不可否認，本次行政院大砍軍公教年終慰問金的決策可能失之於快，但相當程度換取了勞工抗爭情緒之降溫。但現在要面對的問題是，行政院的決策，是否確實對部分遭大砍慰問金的退休軍公教造成生活上實質的損傷？而讓軍公教尊嚴受傷的結果，是否真能拉抬勞工福利待遇？如果朝野都承認勞工階級與軍公教之間福利待遇確有落差，那麼誰有膽氣讓相對有利者減少其利益，讓相對不利者能因此受惠？上述三個問題都有答案，但依照立法院審查政府預算，能刪卻不能挪移於人增加其他科目的規定，此刻政府面對的是減法預算，而非加法預算，勞工即使有怨，卻都不能因掛帳到軍公教頭上而得到撫平，但那一頭軍公教的怨憤卻如野火燎然，政府唯一僅存的「信賴保護」蕩然無存。
- 三、政府要改革，改革的定義不是從人民有限的荷包挖錢，也非今日刪慰問金明日再恢復，改革只能從制度著手。除了政務官，軍公教都是中立於政黨之外的國家文武百官，不是有心人玩操弄民粹的遊戲，面對退休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的爭議，一般議論皆聚焦在退休金的「情／理／法」上，但其實應受同等關注的是這類議論對軍公教人員形象角色的傷害，莫要造成難以彌償的後果。歷史的巨輪飛駛而去，畢竟已是時移勢遷，今日社會幾家沒有「軍公教」？又有任何一個「軍公教」不是出自里閭街坊？例如，最近募兵制出現瓶頸，但究其原因，沒有合理的薪給，如何募兵？社會上對軍人的「刻板印象」不變，又如何募兵？未來的軍人，難道還能用對「老芋仔」那種菲薄的物質待遇與刻薄的精神待遇去招募嗎？
- 四、退休軍公教人員的年終慰問金，是過去政府「沒有財力提升軍公教待遇」下的產物；如今是應當處理「名不正／言不順」的年終慰問金，而不在否棄政府必須支付軍公教合理待遇的前提原則，更不可藉機將軍公教汙名化。藉民粹操弄是是非非議題，故意模糊問題核心，假公平正義大旗卻踐踏那些弱者？在這種病態的社會氛圍中，如何合理討論軍公教的待遇與形象？